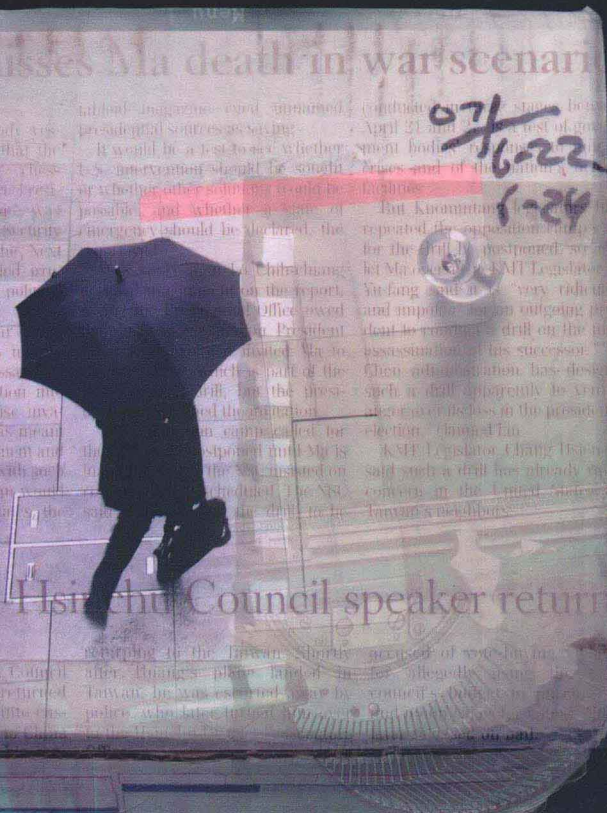


A Writer's Death

作家末路

姚 姮◇譯著



一個作家，背負著一段潛藏已久的仇恨，
一樁看似單純的搶劫案，是他預謀的復仇之計，
一粒白色的小藥丸，隨時為終結自己作準備。

二次大戰時，他的未婚妻和準岳父慘遭殺害，
為了報仇，前後耗費了差不多三十五年的時間，
當事情完成後，他卻留下最後一句話：「我後悔了。」



國家出版社
Kuo Chia Publishing Co.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作家末路／姚姮譯著．

一初版．一臺北市：國家，2010.11

326面：23公分，一（希區考克小說精選：16）

ISBN 978-957-36-1238-4（平裝）

874.57

99019060



希區考克小說精選16

作家末路

定價：250元

譯著者 姚 姮

執行編輯 謝滿子

視覺構成 巴氏創意

責任校對 吳秋妹·陳英祺

法律顧問 林金鈴律師

發行人 林洋慈

發行所 國家出版社

地 址 台北市北投區大興街9巷28號1樓

電 話 (02) 28951317(代表號)

傳 真 (02) 28942478

郵 撥 0018027-7

網 址 <http://www.kuochia.com>

電子信箱 kcpc@ms21.hinet.net

排版所 方氏電腦排版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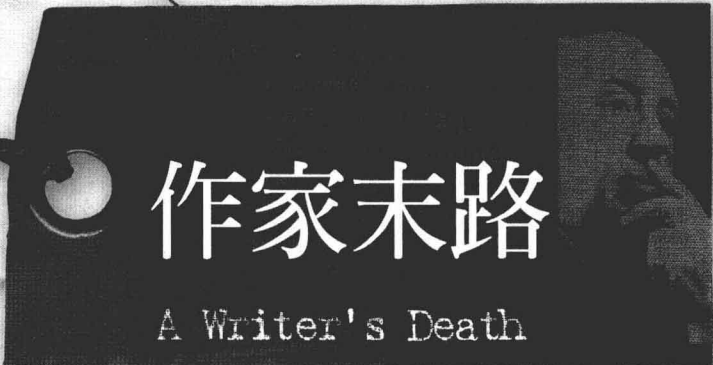
製版所 生輝製版有限公司

印刷所 紘基印刷有限公司

日 期 2010年十一月初版一刷

◎本書有著作權、製版權，任何人未獲書面授權，不得以翻印、轉載、影印、
照像、錄製等任何方式利用本書部份或全部內容，否則依法追究。

（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社更換）



作家末路

A Writer's Death

姚 姮◇譯著



國家出版社
Kuo Chia Publishing Co.

序言

希區考克（一八九九—一九八〇），以拍攝驚悚、恐怖等懸疑電影著稱，素有懸念大師、恐怖緊張大師的美譽。他擅長以預示（提供情節線索）、延宕（利用阻礙來強調危險感）、罪孽轉移（用主觀鏡頭拍攝，使觀眾產生有如自身犯罪的愧疚心理，以製造懸疑效果）、麥高芬（McGuffin，希氏所創名詞，利用枝微末節的小圈套來推進劇情，但至結尾可能變得無關緊要）、巧合和誤會、線索道具等手法，交錯運用於電影劇情當中，搭配獨特的運鏡及剪接技巧，製造出緊張刺激、恐怖懸疑的氛圍，以操控人類最強烈的恐懼情緒。在其六十年的電影生涯中，有超過五十部以上的作品，所導演的《後窗》、《迷魂記》、《驚魂記》、《火車怪客》、《北西北》、《鳥》、《美人計》等，均為膾炙人口的名片，對電影之業亦產生了重大而深遠的影響。

因此，「希區考克」一詞所代表的，就不僅止於這位電影界偉大的驚悚大師，它形成了一個概念，經常被冠以與恐怖、懸疑有所關聯的事物上。「恐怖」、「懸疑」始終是深受大眾喜歡的題材，愈是緊張愈是讓人感到莫名的興奮，也就更容易引發熱烈的討論。這些元素在希氏電影的帶動下，形成了一股風潮，也因此有了以「希區考克」為名的《希區考克推理雜誌》的創刊。

《希區考克推理雜誌》是以短篇小說為主的推理小說雜誌，內容原以黑色喜劇路線為主，繼而轉換為含括各種類型的推理小說，例如私家偵探小說、間諜小說、懸疑小說、古典解謎小說，其中亦穿插了鬼故事、科幻小說、奇幻小說等不同範疇的故事，不侷限於特定類型，涉獵相當廣泛，不但豐富了內容，同時也增加精彩度與可看度，是推理小說迷必看的經典讀物。許多知名作家都曾在此刊登作品，如希氏經典電影《驚魂記》作者羅伯·布拉克（Robert Bloch）、當代美國偵探小說大師勞倫斯·卜洛克（Lawrence Sanders）、桃樂絲·樹爾絲（Dorothy L. Sayers）等。

譯者最初觀看希區考克導演的電影時，即被他那緊張驚魂的情節所深深吸引，之後發現還有《希區考克推理雜誌》時，感覺如獲至寶。因為希區考克的小說，和希氏導演的電影具有同樣功力，情節曲折，故事震人心弦，於是便由單純欣賞轉而進行翻譯，希望將這些精彩無比、令人拍案叫絕的小說介紹給同好。為此，本社特將這一系列的短篇小說加以篩選，擇取了近五百部的作品，集結成《希區考克小說精選》，全套二十冊，以推理小說為主軸，內容包含了黑色幽默、恐怖、鬼怪、驚悚、緊張、科幻等元素，能讓大膽的讀者喜歡看，膽小的讀者更愛看。

一篇小說就如同是一部電影，有時情節還多過於電影，雖然沒有影音特效的聲光刺激，但是買一本自己喜歡的書回家靜靜閱讀，是人生一大樂事。所以，如果你是「希迷」，肯定不會放過這一系列精彩的希區考克小說；如果你以前不曾欣賞過這類的推理小說，又何妨抽空翻閱！因為放棄了，實在可惜！

目錄

Contents

1	1	1	1	1	1	0	0	0	0	0	0
8	6	4	3	2	0	8	7	6	6	4	3
7	1	5	5	7	3	5	7	7	3	5	1
13	12	11	10	9	8	7	6	5	4	3	2
作家末路	鳳戲笨龍	一念之間	八月舅舅	親自動手	陪審團員	假牙奇案	劫機者	老太婆	老江湖	老鼠	毒鬼
											1
											逃



2 0 5
2 2 5
2 3 9
2 5 9
2 6 9
2 7 9
2 9 1
3 0 1
3 1 7
3 2 3

- 14 凌晨奇遇
15 紅人高馬
16 真假之死
17 大盤小賊
18 男人手冊
19 狄拉罕迪街
20 都是為了愛
21 第三個貪財人
22 就是那麼回事
23 小說家的體驗

1

逃

他在令人目眩的沙漠驕陽下，沿筆直、堅固的鐵路，走了兩小時，然後，他看見：首先是公路，其次是造在路旁的單幢房子。

他在亞利桑那南邊沙漠中的一個鐵路側線處被趕下貨車，因為他偷偷躲在又熱又髒的家畜車廂裏被發現了，那時候他曾想在鐵路側線，鐵路辦公室邊的陰涼處休息，但是辦公人員告訴他，假如他留在那兒的話，就報警逮他，不想吃牢飯的話最好走開。他曾向鐵路人員要水喝，因為他的嘴和喉嚨由於口渴而焦乾，鐵路人員只給了一杯水，再沒有多的了。然後，他就開始走路。

他不知道自己身處何處，只知人在沙漠中。但是他知道，假如他順著鐵路行走的話，逐漸地會領他到一個鎮上，什麼鎮對他都無所謂——真的無所謂——什麼鎮都一樣。

現在，他佇足在鐵軌高起的路基上，凝望公路，沿著公路過去大約五百碼的地方，有一幢獨棟的房子。公路斜斜地從西邊向鐵路延伸過來，然後逐漸彎曲，再和鐵軌平行。房屋退離公路，差不多和鐵路、公路呈等距。





他以舌頭舔乾裂的嘴唇，抬頭看著那顆在高空燃燒的太陽。現在，太陽開始西下，緩緩的陷落在那細長的有如黑色緞帶般的公路後頭。

他放眼望向那幢房舍周圍，判斷它可能是個加油站。那表示那裏會有水、洗手間；有了它，他就可以洗淨身上那股從家畜車廂沾惹來的臭味，換下被汗水浸濕的衣服。

抓緊手中的簡單行囊，步下鐵路路基的斜坡，穿過盤據在坡上的豆科灌木和矮灌木，抵達公路。現在，他加快腳程，猜測著房屋裏是否有食物。他覺得饑腸轆轆，想想自己很久沒吃飯了。從昨晚迄今……差不多整整二十四小時了。

公路像熔化中的黑色玻璃，他必須低著頭走路，以免因長久迎視陽光而盲目。當他趨近那幢房舍時，看見它木造而古老的外衣。它單層，沒有油漆的包覆，門前有一個小小的停車場，和兩座經過長久日曬雨淋的加油設備。主屋右面，略略靠後的地方，有一幢更小的平房。

當他抵達公路邊一條沒有鋪柏油的小路時，他看見一面褪色的招牌，牌子上黑色的字體，由於沙漠中熱氣的烘烤，薰風的吹拂，顏色變得凝滯。上面寫著：「嘉陵地綠洲」。

他步上小路，嗅到乾燥的灰塵，嘴裏也嘗到塵埃。當他來到水泥地面的停車場時，看見遮日棚下有一道紗門和兩扇窗戶，門邊各一扇。其中一扇貼了軟性飲料的廣告，另一扇是彩色的啤酒廣告。

平房前面有一個指示牌指向右方的洗手間，他先走到那兒。進入裏面後，他抬頭望進臉盆上的鏡子。鏡面映出一個叫南奇的人，三十一歲，但看起來像四十歲，嘴角、眼角，布滿了痛苦的紋路。理



成平頭的黑色頭髮，兩鬢開始稀疏，那使他看來更形蒼老。

我已經不認識這張臉了，他想。

他搓搓下顎的短髭，已有兩天沒刮了；沙漠的驕陽把他的皮膚曬成粉紅色，那顏色和黑色的短髭與在家畜車廂沾染的汗漬極不相稱。

他想到英蘭，假如她看到自己這副模樣，不知會說什麼。不，現在不想，他不想英蘭。

脫掉汗垢油汗的襯衫、褲子和內衣褲，扭開水龍頭，用雙手去接水。他邊漱口邊抗拒著將水吞下去的欲望。水有藥水味，他相信屋裏會有新鮮的飲用水。

從行囊裏取出一小塊肥皂，先洗臉和頸子，然後潑水洗全身。再從行囊取出毛巾揩乾，然後穿上一件輕薄的藍色襯衫，和他僅有的另一條內褲，及一條縐縐的斜紋布長褲。再看看鏡中，斟酌著是否要刮鬍子。

哦，去他的！他心想，我又不是要打扮和英蘭出去赴晚宴，我不是……哦，為什麼我又想到她？這種情形要延續多久？你難道就這麼忘不了那一切？

他把髒衣服放回袋子，潤濕頭髮，梳理完畢，然後走出洗手間，踏上被沙漠太陽烤乾的停車場，走進店裏。

裏面暖烘烘的，有種明顯的空悶瀰漫其間。頭頂上的大吊扇在旋轉著，後面一張桌子上有一個放冰塊的冷卻器，但它對驅熱沒有產生什麼效用。他停步，讓眼睛適應室內光線的改變，然後再向一道



沿石牆做的午餐櫃走去，那櫃檯長長的，沒有人。房間的其他部分都擺著罩上紅色格子桌巾的桌子，坐椅是直背式的，但現在所有餐桌都空著。房間四周的木板上，掛著拓荒探險的工具——尖鋤頭、鐵鎚、淘金鍋等。在後面，一個老式木造爐子旁邊是一個拓荒時代人們用的搖動淘金器。

午餐櫃檯後面有位穿白色制服的金髮女子，年約十八，看來年輕、素淨。臉色紅潤，沒有化妝。田南奇在一張凳子上坐下來，他注意到她有一雙藍色眼睛。

英蘭也有一雙藍色眼睛，英蘭、英蘭、英蘭……

「先生，能為你效勞嗎？」女孩問。

「請給我一杯水。」

她拿起一個大玻璃杯，從一個自來水管接滿一杯水，遞給他。他試一下——是冰涼的，然後飢渴地喝著，濺出一些在乾淨的襯衫上。他意識到女孩正在看著他。

「要不要再來一些？」她問。

「好，麻煩妳。」他又喝第二杯。

「我看見你走過來，」女孩說著，指指門右邊的窗戶，「你不是在那樣熱的太陽下走路吧？」

「我的汽車拋錨了。」他說，心中懷疑自己為何要撒謊？

「我們這一帶沒有汽修人員。」她說。

「不，沒有關係，」田南奇說，「我正在等候一個朋友。」



又一次謊！為什麼？為什麼我要向這個年輕女孩撒謊？

「你要不要吃點什麼？」

「好，來點兒……」她遞給他一張菜單，上面印了菜色和價錢：漢堡，五角；乳酪餅，六角；烤醃肉和……他放下菜單，摸摸臉。

「有什麼事嗎？先生。」女孩問。

「沒有，沒有什麼。」

「你決定好了沒有？」

「來點蛋，」他說，「來點炒蛋和吐司。」

「要不要冷飲？」

「不要，」他說，「咖啡就行。」

女孩轉身探向牆上一個方形的洞口說：「爸爸，」一位眼睛明亮、鼻子瘦削，穿著白襯衫，圍著一條圍裙的老人出現在洞口，「兩個炒蛋。」女孩說，老人點點頭。女孩再從後面櫃子的一堆茶具上，取出一個杯子，拿起一個放在爐子上的玻璃壺倒咖啡，然後把咖啡放在田南奇的面前。

「你不是住在這一帶吧？」她說，「我打賭你是從東部來的。從你的腔調猜，是紐約吧？」

「波士頓。」他說。

又一次謊言！



這些謊言似乎不須經過意識的思考，便從唇間流出來。過去四個月來，他不知道說過多少謊言。他甚至不知道自己為什麼要扯謊？

「去加州？」女孩問。

「妳為什麼那樣問？」

「好像時下每個人都要去加州。」她說著出聲大笑。

「我要去洛杉磯。」

「我去過一次，」女孩說，「洛城好大。我們是永馬鎮人。」

「那兒離這兒很近？」

「大約四十哩。」

「公路是不是通過那兒？」

「是的。」女孩對他微笑，「我得去弄點冰塊，馬上回來。」

她走後，田南奇掏出皮夾，看看裏面——只有兩元，他搜搜口袋，輔幣總共不會超過一元。

那是他僅有的了。假如英蘭知道他身上沒有錢一定會驚慌。想到這點，他心中不由得愉快起來。

他懷疑她是否已經報警尋找他？

當然，她會報警尋找他。自從他離家以來，已經四個月了。她可能也聘了私家偵探找他。不錯，她會那樣做；為了達到目的，她什麼都會做。這點是無庸置疑的。和她在一起生活、一起睡覺、一起



吃飯、一起談話、一起歡笑了三年，若不了解她的為人，那是不可能的。

女孩回到櫃檯後面，手中端了一個裝滿冰塊的平底鍋，再把冰塊倒進裝滿啤酒和汽水的冰箱裏。

「這樣的熱天，冰融化得好快，」她告訴他，「你得不停地加進去，裏面的東西才會保持冰涼。」他點頭，端起杯子，啜一口咖啡，結果燙了舌頭。

「小心，」女孩說，「很燙。」

「是的。」他說著，同時喝點冰水。

突然，他懷疑起自己為何逃亡？這想法油然而起，閃進腦中，他皺眉。唔，這問題多蠢！他為何逃亡很簡單——他之所以逃亡，是因為拒絕一天工作十小時，繪工程圖來支付他那位自私妻子的奢侈；他之所以逃亡，是因為他內心深處的痛楚——美夢破碎的痛楚；他要忘卻那痛苦，和痛苦之因；他要逃亡，因為他的男性自尊被剝光，他的尊嚴掃地；他要逃亡，因為……

為什麼我要逃跑？我要逃向何方？他坐直，手中端著咖啡，心中繼續想：別這樣，已經逃夠了！以前你徹底想過的，不是嗎？你認定逃亡是唯一的路，不是嗎？現在，別這樣，你……

他砰地放下杯子，濺出一些咖啡。他覺得自己在淌汗，必定是太陽，是的，一定是太陽。

「你沒事吧？」女孩問，她一直好奇地注視著他。

「沒事，」他說，「只是在太陽下走了太久而已。」

「你要不要吃幾片阿斯匹靈？」



「不用，我現在很好。」

「兩個炒蛋。」老人從廚房裏傳話。

女孩從洞口接過盛蛋的盤子和一盤吐司，然後放在田南奇的面前。他拿起叉子，心中有股衝動，想端起盤子直接把食物全掃進嘴裏，卻又強迫自己慢慢吃；一口蛋、一口吐司地轉換著吃，然後再啜一口咖啡。女孩默默地看著他吃。

然後，他聽見汽車聲。他略轉身子，透過窗子向外看，他看見一部灰塵密布的墨綠色休旅車，正從側路開過來，它轉上停車場，停在屋舍旁邊。兩個男人下車。來人身材普通，穿運動衫和長褲，都穿著棉質夾克。田南奇看見，心中不免懷疑，這樣大熱天穿夾克？他們一個黑髮，蓄著整齊的八字鬚；另一個金髮，前額寬闊，有一張弓型嘴。

田南奇轉頭吃他的蛋，但當前門開啟，兩個男人進入裏面時，他再次抬起頭。他們站在屋門前，和他先前一樣，正在適應屋裏光線的改變。然後他們走到一張罩著桌巾的桌子邊，坐下來。

「該死，天氣真熱。」男人之一用手帕揩汗說。

「是啊。」另一個同聲附和。

女孩繞過櫃檯，走到他們面前，「兩位先生，要吃點什麼？」

「兩罐啤酒，希望是冰涼些的。」

「是的，先生，」女子說，「保證冰涼。」



「還有，拿菜單來，好嗎？」

田南奇吃完炒蛋，然後在最後一片吐司上，塗上厚厚的果醬。

女孩從冰箱裏取出兩罐啤酒，打開，放在一個托盤上，順手攜了兩張菜單，回到那兩個男人坐的地方。

他們打量菜單，其中一個問：「你們店裏的招牌菜是什麼？」

「炭烤豬排，再淋上我們自己特製的醬油。」

「你說呢？亞飛。」

「好，就叫兩份豬排，再多來兩罐啤酒。」

「是的，先生。」

女孩回來，向廚房叫兩客豬排，老人正在裏面用報紙當扇子搧。

田南奇說：「小姐，請再來一杯咖啡。」

「好。」她為田南奇倒一杯咖啡，然後再倒一杯水。

他啜飲咖啡，望著窗外發亮的柏油公路。心中懷疑是否可以搭到便車，公路上的車輛並不多。

女孩開了另外兩罐啤酒，端到兩人面前。

「兩位先生是不是要去加州？」她問。

「亞飛，我們是不是要去加州？」